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开元投资

公告编号：2014-003

西安开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开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3月26日在公司总部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公司已于2014年3月16日以书面方式将会议通知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7人，实到7人，出席会议的监事有曹建安、刘勇、刘梅、王志峰、古晓东、程鑫渝、李凯。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建安先生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同意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有关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地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如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本报告所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通过《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通过公司《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并对公司《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整、合理、有效。各项制度均充分有效实施，保证公司经营活动有序开展，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相关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已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或事项的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在检查中没有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四、通过公司《关于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真实反映企业资产、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固定资产报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此次固定资产报废事项。

西安开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